

doi:10.13582/j.cnki.1674-5884.2016.12.052

新时期以来文化中国的美学表征

李胜清

(湖南方言与科技文化融合研究基地,湖南湘潭 411201)

摘要:新时期以来的文化中国是总体性中国形象的重要存在样态。新时期以来的文化中国塑造主要是借助于文学审美活动来获得对象化显现的。拨乱反正的文化重构、传统道德意识的现代想象与现代文明的复调结构等维度具体表征了其精神轮廓与意义边界。这样的结构特点与价值内涵表达了文化中国的独特的自我意识与民族身份规定。

关键词:新时期;文化中国;传统道德意识;现代文明

中图分类号:I0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16)12-0173-05

任何一个国家及其身份形象的塑造都有赖于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种结构性因素的总和作用,并且,由于这些因素的社会占位不同,那种居于主导地位或处于主要矛盾方面的关系因素通常对特定时期国家形象的塑造起着质的规定性,其余的因素则起着定量的规定作用,最终使得特定历史时期的国家形象既具有某种丰富复杂的总体性特点与复调性质,同时又会呈现出某种鲜明而具有倾向性的文化基调。就中国形象的谱系史而言,新中国成立直到新时期之前这段时间尤其对于“文革”十年来说,以阶级斗争为内容的政治生活显然构成历史的主要现场,“政治中国”则成为该时段国家形象的主要身份标识和符号表情;新时期之初随着国家发展战略由政治而向经济建设的中心位移,经济渐次超越政治开始成为社会生活和国家形象的主要建构力量,“经济中国”自觉不自觉地成为这一时期国家形象塑造和社会生活实践的主要价值承诺和文化关切。随着中国政治经济体制改革的日趋深入与完善,文化因素对于国家形象塑造的作用问题开始被议题化,“文化中国”^①塑造的可能性、必要性以及如何建构的问题开始成为历史语境中文学表意的核心命意之一。其实,无论是在“政治中国”抑或“经济中国”的语境中,文化从未缺席,问题仅仅在于,在政治因素和经济因素处于宰制地位时,文化或者被政治化,或者被经济化,或者只能在历史的空隙处以有限的方式对国家形象塑造施加潜在的影响,但无论情况如何,文化对于国家形象的塑造作用总是存在的,作为其对象化结果的“文化中国”也一直以或隐或显的方式言说着自己独特的意义诉求与精神内涵。换言之,在新时期以来的文学审美活动中,“文化中国”也一直构成一种在场性的历史叙事与表意旨归,它以丰富复杂的形式贯穿于鲜活的美学文本之中并撒播着独具性状的意义痕迹。

1 拨乱反正的文化重构

新时期是直接以“文革”的否定形式而出现的一种新的历史语境,在此意义规约下,一种新的历史化叙事构成了这一时期文学审美活动的立意初衷与价值归依,这种新的历史化举措旨在否定、批判、反

收稿日期:20160829

基金项目: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12YBA144)

作者简介:李胜清(1971-),男,湖南耒阳人,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主要从事文艺学、文化研究。

① 本文所指称的“文化中国”主要是对于中国形象文化之维的描述,它立足于新时期以来的文学审美活动及其所表征的文化意识,并以此为视角来审视、建构中国形象及其独特的精神规定。它与新儒家学者杜维明等所持论的“文化中国”概念虽有意涵上的一些重叠,但所指的侧重点并不一样,本文的“文化中国”所指涉的意义域更多地是限于中国大陆新时期以来的文学审美活动及其表征的文化意识。

思和超越“文革”极左政治体制与僵化的计划经济体制,以便为重构新的历史现场与生活秩序提供意义依据与文化空间。相形于“文革”及其文学的文化命意,新时期之初的文学主要致力于在否定和反思极左政治的基础上建构一种新型的政治文化与经济观念,其典型的举措就是以文化和美学实践的形式落实思想解放与拨乱反正的意识形态诉求,从经济与政治关系的改革开放语境中确立文化中国形象建构的思想前提与意义边界。

20世纪70年代末,批判反思“文革”以及思想解放运动与改革开放成为时代的思想文化主潮,作为一种贯穿于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国家行为,新时期语境的价值逻辑与提问方式都发生了质性的变化,从政治文化层面对“文革”及其所招致的恶劣后果进行创伤性地剖析构成社会的普遍心理期待,而新时期之初的伤痕文学、反思文学等审美活动就较早地意识到这一点并且将其加以课题化与叙事化的。很显然,伤痕文学和反思文学是作为社会总体性拨乱反正的重要部分而践诺其历史使命的,问题的这种提法就意味着,对于伤痕文学和反思文学的历史表意及其对于中国形象的塑造来说不能仅仅从某种纯粹的审美角度来进行解读,在其现实性上,它们完全可以被解读为某种政治叙事的潜文本,或者至少应该被认为是关于以拨乱反正为核心内容的政治文化的某种审美修辞学形式。就像詹姆斯所说的,“审美行为本身就是意识形态的,而审美或叙事形式的生产将被看作是自身独立的意识形态行为,其功能就是为不可解决的社会矛盾发明想象的或形式的‘解决办法’。”^{[1]67-68}也就是说,这些文学形式就当时的历史情境而言都可以被称之为“政治无意识”的特殊言说方式。它们之于文化中国的意义就在于,首先从认识论角度以审美的方式重现“文革”历史现场,使得人们能够清晰地洞悉那段历史“乱”的文化病灶与罪性本相;其次昭示拨乱反正的具体内涵与“正”的历史指涉意义,最后促使人们在一种文化自觉的基础上对新的国家形象与生活秩序的现实性重构。伤痕文学是新时期最早出现的对“文革”进行揭露和批判的美学本文类型,作为对“文革”的一种否定性叙事,它的意义痕迹撒播到了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尤其是以新时期主流意识形态的审美形式言说了那段历史的荒诞与非理性性状,究其表征的政治文化主题而言,有表现“文革”狂乱对于普通家庭的悲剧性破坏如卢新华的《伤痕》、郑义的《枫》;有展示知识分子身体与精神遭受双重摧残的如宗璞的《我是谁?》、冯骥才的《啊!》等;有控诉“文革”对于年青一代的心灵所带来的创伤如刘心武的《班主任》、王蒙的《最宝贵的》;有表现知识青年的悲惨境遇与伤痛体验的如孔捷生的《在小河那边》、叶辛的《蹉跎岁月》等,也有展示知识分子身陷囹圄与失去自由的作品如丛维熙的《大墙下的红玉兰》、王亚平的《神圣的使命》等。此外,反思文学在与伤痕文学保持连续性的基础上推进了关于这些问题的深入思考,它不但加深加重了伤痕文学关于“文革”的揭露与控诉力度,而且凸显了“文革”作为一个能指符号背后所蛰伏的罪性文化心理分析。这些文本除却从审美经验和文化现象层面展示“文革”的非法性与荒谬之外,其更深的旨趣在于通过展示苦难与伤痕引起人们的某种文化自觉意识,以期在一种文化废墟上重建新的生活的可能性与必要性。或许正是再这样的意义上,伤痕文学与反思文学就能其历史文化身份而言完全可以被视为一种关于“文革”不合理的政治文化的仲裁者与审判者,当然更是关于文化伤痕的诊断者与救赎者,“‘伤痕小说’作家们用笔担当了社会的救治者的重任,他们在作品中全面展开了十年动乱的错误,及其给人民造成的创伤。这些作品的结尾大多是悲剧,但在作品深层涌动的却是乐观主义情绪,……这种乐观的情绪,才是作家真诚表达的心愿,也是‘伤痕小说’的精髓所在。”^{[2]279}换言之,伤痕文学与反思文学不但着意于解构,更在意解构之后的建构,这些文学审美活动对于文化中国形象的塑造主要就体现在其强烈的拨乱反正与价值重建方面。

基于新时期特殊的历史语境性质使然,政治、经济和文化在一种彼此对象化的意义上实现了一种紧密的互文性关系存在,它意味着,当时的政治关系与经济关系都因为获得文学性的表征而在功能意义上成为了某种文化观念与文化意识,即以审美方式呈现出来的政治经济文化形态,而文学本身及其所生发的文化意识也因为沾染了浓重政治经济意味而成为了当时政治经济事件的意义指涉物。正是有赖于这样的存在方式,伤痕文学与反思文学虽然在经验层面言说的是较为纯粹的审美事件,但在潜在的意义上却以政治、经济与文化总体性的形式表征着文化中国的特定历史内涵与精神轮廓。

2 传统道德意识的现代想象

作为一种民族共同体身份形象的指称,文化中国决不能从抽象的意义上理解,它的历史性特点使

得任何对它的理解与建构只能在既有的现实语境规定与历史基础上进行。就新时期以来的情况来而言,文化中国就鲜明地表征这样的价值向度。在某种意义上,新时期是对于中国现代化进路的一种重新规划,它所启动的改革开放旨在建构文化中国形象的一种新的问题意识与意义向度,职是之故,新时期以来的文学审美活动不但立足于当时拨乱反正的现实关系以便为文化中国确立逻辑框架,而且还将视点后移到传统文化道德体系中,从历史中汲取诗情,试图以现代想象的方式回归传统文化的现场。一如施宾格勒所言“不同的文明,有不同的现象;不同的现象,不同的人类,有不同的真理。”^{[3]23}新时期以来的中国形象之所以呈现出独特的文化表情和身份特点,正是基于当时文学审美活动对于传统文化知识与道德意识的重新书写所使然。

在新时期语境中,寻根文学是一种较为典型的从传统文化道德角度来塑造文化中国形象的美学话语形式。作为一种具有很强文化色彩的知识形态与书写方式,寻根文学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就其基本的价值旨趣而言,它构成伤痕文学、反思文学与改革文学之后关于中国现代化思考的另一种致思向度,它虽然有一种追寻现代主义的考量在内,但是更多地还是出于从现代化角度来建构中国形象的考虑,而且还是回头从历史方面来寻找可资借鉴的思想资源。“寻根不过是一次集体的转向,明显还带着80年代的特征,那就是要与反思现代化的时代宏大问题联系在一起,但骨子里则是回到文学自身去寻求创新之路的愿望。”^{[4]328}质言之,寻根文学希望挖掘和释放传统的道德文化资源以重建具有现代性品格的新的文学形态及其所建构的文化中国形象。寻根文学的代表性作家韩少功在其宣言性的《文学的“根”》中认为,“这大概不是出于一种廉价的恋旧情结和地方观念,不是对歇后语之类浅薄地爱好,而是一种对民族的重新认识,一种审美意识中潜在历史因素的苏醒,一种追求和把握人世无限感的对象化的表现。”^[5]其目的就在于用现代的观念与热情重新诠释和建构新的民族自我意识与认同体系,尽管在这种寻根过程中也存在着另外一种取向,那就是检讨批判中国现代化历史失误与民族文化心理积淀之间的消极关系,但更多的立论初衷却是为了寻求一种可靠的文化根性与渊源,以便接续文化中国发展的历史连续性。从知识论上看,寻根文学所钟情的文化资源基本上具有浓郁的本土化色彩,尤其是那种具有独特身份规定与地方志意味的地域风情、民间习俗、道德信仰等因素成为其审美表现的核心文化意向。韩少功以《爸爸爸》《女女女》等作品展示了瑰丽绚烂而极具楚地巫风的“楚文化”;李杭育在其“葛川江系列”叙事中再现了绵长清越的“吴越文化”;贾平凹以“商州文化系列”表征了浓郁厚重的“秦汉文化”;郑万隆的“异乡异闻”系列书写了古老女真部落生活的历史场景;藏族作品扎西达娃以《西藏:隐秘的岁月》《西藏:系在皮扣上的魂》等系列小说探寻了西藏人们的生存历史和生活体验,展示了西藏高原富有原始色彩与魔幻魅力的生存图景;张承志在其《残月》《九座宫殿》《黄泥小屋》和《金牧场》等文本中绽放了神秘而悠远的伊斯兰精神;阿城以《棋王》言说了一种淡泊超脱的庄禅气度;郑义和王安忆则分别在《远村》和《小鲍庄》中钩沉了深固的儒家伦理道德精神。应该说,作为一种乡土色彩浓重、儒家礼乐文化浸润深久、注重人伦道德意识与家国情怀的东方文明形态,中国文化尤其关注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自我之间的那种圆融亲和的关系,或许正是这些因素构成了文化中国的历史特质,也因此而使得现代中国形象别具一种文化的温情感,中国新时期小说凸显道德化、伦理化的美好理想,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以及生命的个体价值,重视在日常生活中体验宇宙和生命的意义,这些都证明了它和中国传统儒、道和禅宗等的精神关联。“在检讨某一具体的文化传统(如中国文化)及其在现代的处境时,我们更应该注意它的个性。这种个性是有生命的东西,表现在该文化涵育下的绝大多数个人的思想行为之中,也表现在他们的集体生活之中。”^{[6]5}其实,那种传统的道德文化意识一直没有离开过中国人的日常生活,虽然在某些特殊的历史时期似乎很难从经验层面发现它们的实体性在场,但作为一种民族文化心理的集体无意识形式和身体化的体验记忆,传统的道德文化总是顽强地将其深远持久的意义影响播撒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就寻根文学来说,不但它本身是直接以道德文化意识作为立意的核心,就是之前的伤痕文学、反思文学、改革文学与之后的先锋派和新写实文学也同样贯穿着传统道德伦理文化的美学叙事。从总体上说,儒文化的伦理精神、独立人格、文化意识,已经成为新时期作家创作的指导性思维,王蒙的《布礼》中的钟亦成的忠诚观念,湛容《人到中年》的操守精神,张贤亮《灵与肉》的宁忠不孝等等都表征了这种思想。很显然,对于新时期文学来说,从传统道德文化角度所进行的文化中国形象塑

造决不是某种策略性的权宜之计,而是一种谱系史的必然现象与本体论的承诺。

从历史和现实两个维度来看,新时期以来的文学审美活动重视对于传统道德文化意识尤其是儒学精神的现代书写并不是没有原因的。以儒家为代表的传统文化意识之于中国而言不仅仅呈现为一种文化史迹,而且也是一种文化综合理象,它内蕴了知识、信仰、艺术、道德、人生准则、习俗等方面的内容,构成民族共同体的精神归依与心理座架。无论社会生活如何迁延,传统文化道德意识总是会渗透进时代性的意识形态并取得一种主导性认同,积淀为人们的审美标准和文化规则,最终以一种实践的形式落实到现实生活并形构一种既具有时代品性又具有历史诗情的文化中国形象。

3 现代文明的复调结构

20世纪对于中国来说有着特殊的意义,其特殊性主要就表现在对于现代性的思考和实践方面,因为正是在这个世纪,中国社会连续不断地规划着现代性的发展方案,以期建构一种既具有一般性意义规定又独具本土特色的现代性生活方式与国家形象。受辖于这样的问题意识与历史化旨趣,文学也在审美想象的领域展开了同步的现代性文化叙事,不断澄明和敞显中国现代文明的意义本相和精神轮廓,就像有论者所指认的,20世纪中国文学是“一个由古代中国文学向现代中国文学转变、过渡并最终完成的进程,一个中国文学走向并汇入‘世界文学’总体格局的进程,一个在东西方文化的大撞击、大交流中从文学方面(与政治、道德等诸多方面一道)形成现代民族意识(包括审美意识)的进程,一个通过语言的艺术来折射并表现古老的中华民族及其灵魂在新旧嬗替的大时代中获得新生并崛起的进程。”^[7]基于新时期特殊的历史地位,这一点在新时期以来的文学中表现得尤为突出。作为现代性文化中国形象的符号表征与审美表情,新时期以来的文学始终把现代性、现代文明作为表意的核心符码和叙事的主导逻辑,以期确立新时期语境下文化中国的意义边界与价值内涵。

对于新时期以来的文学而言,如果仅仅立足于一般意义的现代文明模式与现代性视角来建构文化中国形象并不能说明其真正关切所在,这样的判断甚至会流于某种抽象和偏颇,从本体论角度检视,唯有对文化中国及其现代文明模式的独特身份意识与复杂结构内涵进行具体而辩证地揭橥方能形成针对性的有效的问题意识及其对于问题的真实感受和把握。毋庸讳言,对于新时期以来文学审美活动所建构的文化中国形象来说,现代性及其文明模式显然是主导倾向,但是基于中国特殊的历史与现实性状,这种现代文明并不是抽象的单向度形态,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种复调性的结构存在,具体来说,就是一种以现代性为主导同时又兼具前现代与后现代并且以这三者的互文共在关系为存在结构的文明模式。从本质上来看,任何文明模式及其结构形态都是由特定的生产生活方式、社会交往关系所生成的,因此也必须由它们来加以说明。在新时期语境中,改革开放所指涉的内涵不但有商品经济关系、大规模的工业生产等现代化因素,而且还有事关乡土生活的经济关系与生活方式,这种情况就决定了当时的现代文明模式呈现为一种复杂多样且不平衡的结构性关系存在,换言之,在这种文明模式中,现代性、前现代性甚至一些后现代的症候都以互相缠绕的形式并置着,共同规定着它的价值内涵与文化表情。传统与现代、都市与乡村、神圣与世俗、日常生活与形上精神、自然经济与商品经济、历史记忆与现代想象等意向都成为这种文明模式的本体论意义承诺,反映到当时的文学话语形态上,工业题材的改革文学、农村题材的乡土叙事、表征日常生活关切的世俗言说、对于自然风物和地域民俗民风的民间书写等等共同表征了这种复调结构的经验形态与现实性状。城市小说或都市文学应该是20世纪后期关于现代性言说的主要话语形态,一些既具有悠久历史传统和地域特色又受到现代商品经济和现代生活方式影响的城市或都市及其现代化变迁开始成为很多文学叙事的对象客体,邓友梅关于北京市井风情的“清明上河图”式的描写、冯骥才的“津味儿”民俗小说、叶兆言的“夜泊秦淮”系列、王安忆关于上海市民文化的《长恨歌》、陆文夫的“小巷人物志”系列、陈建功的“谈天说地”系列、方方和池莉关于汉口市民群落的系列小说等,尤其是由深圳最早提出的所谓“新都市小说”更是将目光对准了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和一些沿海开放城市,浓墨重彩地书写了这些现代化大都市的中产阶级、工商业文化、高档消费场所、现代市场竞争等一些具有浓重现代工商业文明特质的社会关系和生活经验,集中刻画了文化中国的时尚化与消费化的形象镜像以及现代化的生产生活方式。与此同时,关于乡土的历史记忆以及传统的生产生活方式

也以现代想象的形态被这一时期的文学所反复诉说,构成了与都市生活方式既相互区别又相互交织的杂糅景观。除却寻根文学而外,这个时期又出现了很多新的乡土文学文本,这些文本属意于文化视野中的乡土生活表现,注重从传统文化和民族文化的历史积淀中去关注民族和个人的命运,或者着力于书写现代都市文明和商业文化规约下的农村、农民以及传统生产生活方式与民俗习惯的意义嬗变轨迹与时代遭遇。如刘绍棠的《蒲柳人家》、汪曾祺的《受戒》以及“高邮系列”、贾平凹的“商州系列”、郑义的“太行山系列”、林斤澜的“矮凳桥风情系列”、李锐的“厚土系列”、朱晓平的“桑树坪系列”、周大新的“南阳盆地系列”、刘恒的“洪水峪系列”、关仁山的“雪莲湾风情系列”、刘醒龙的“大别山系列”等等都是从现代性的当下时空对于传统淳朴乡土民风和田园牧歌的乡土生活的历史回望与诗意再现。另外,一些后现代的文化症候也以各种形式建构着现代文明的另类美学场域,如以陈染、林白、海男等为代表的女性个人化叙事,以卫慧、棉棉等为代表的所谓身体写作,以朱文、何顿、邱华栋等等为代表的消费主义叙事,所有这些情况都使得现代文明处于一种互为镜像的价值多向度状态。客观地讲,这种杂糅着现代性、前现代性甚至一些后现代倾向的复杂性状正是对于当下中国现实生产方式与交往方式的真实反映,更是文化中国在特定历史情势下的一种自我理解与自我定位。

前现代文化与现代文化乃至后现代文化的关系一直构成上世纪末文学审美活动的表征对象与叙事向度,关于这一点,如果仅仅从经验层面给出一种知识论判断显然是不全面甚至是浅薄的,只有从存在论角度切入现代文明及其社会关系变迁的深度意识才能揭示其本质性的意义,对此孟繁华以乡土文化的现代遭际给出了启示,“在迈向‘现代’的过程中,经过‘祛魅’之后,乡村文化蕴涵的历史多重性再次被开掘出来。如果说20世纪50年代机器隆隆的轰鸣打破了乡村的宁静,乡村文化对现代文明还怀有羡慕、憧憬和期待,乡村文化与现代的冲突还没有完全显露出来的话;那么,进入新世纪以后,有声和无声的现代‘入侵’和诱惑,则使乡村文化遭遇了不曾料想的危机和困境。但是就在乡村文化风雨飘摇的时代,重返自然却成为‘现代’新的意识形态。那么,在追随‘现代’的过程中,乡村文化的永远滞后就是难以逃脱的宿命吗?这显然是我们尚未明了的文化困惑。”^{[8]426}或许,我们在文化中国形象的价值图谱中,不仅应当渲染一种炫目的现代性色彩,而且应该在这种色彩之下显影一种沉潜而厚重的传统色彩。

4 结语

新时期是中国社会发展的一个转型时期,也是文化中国自我形象重构的重要历史阶段,它既要有一种连续性的意义上保持与以往形象谱系的本体论联系,又要在新的历史语境规约下显示一种相形于以往形象的新的质素与特点。作为新时期以来文化中国塑造的主导话语形式,这一时段的文学审美活动以丰富多样的叙事形态赋予了文化中国丰赡的价值内涵,它既尊重了特定历史时期中国社会生活和实践的时代性与当下性特点,又兼顾了文化中国意向生成、演变的过程性与历史传承性。在审美想象的观照下,新时期以来的文化中国形象总体框架无疑具有现代性的品格,在这种问题框架下,这种形象既承载了现实性的政治经济意涵与世俗生活意义承诺,又敞显了某种超越性的精神诉求与诗意情怀,确证了独特的自我意识与民族文化身份。

参考文献:

- [1] 弗雷德里克·詹姆逊. 政治无意识[M]. 王逢振, 陈永国, 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9.
- [2] 王庆生. 中国当代文学史[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3.
- [3] 施宾格勒. 西方的没落[M]. 陈晓林, 译. 哈尔滨: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1988.
- [4] 陈晓明. 中国当代文学主潮[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 [5] 韩少功. 文学的“根”[J]. 作家, 1985(4): 25-27.
- [6] 余英时. 中国思想传统的现代诠释[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5.
- [7] 黄子平, 陈平原, 钱理群. 论“二十世纪中国文学”[J]. 文学评论, 1985(4): 3.
- [8] 孟繁华. 中国当代文学通论[M].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9.